



416966S-2020



鄢陵县深迪饮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YLSD 0001S-2020

包装饮用水

2020-12-10 发布

2020-12-10 实施

鄢陵县深迪饮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文本按 GB/T 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编写。

本标准由鄢陵县深迪饮品有限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由鄢陵县深迪饮品有限公司、鄢陵县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检测中心共同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李强、王雪峰、李沐文。

H N

Q B

包装饮用水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包装饮用水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深井水为源水，经粗滤、精滤、臭氧杀菌、灌装加工而成的包装饮用水。

2 要求

2.1 原料要求

深井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要求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 验 方 法
色度/度 \leq	10（不得呈现其它异色）	GB/T 5750.4
浑浊度/NTU \leq	1	
臭和味	不得有异臭，异味	
肉眼可见物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要求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 验 方 法
pH 值（25℃）	6.5~8.5	GB/T 5750.4
余氯（游离氯）/（mg/L） \leq	0.05	GB/T 5750.11
三氯甲烷/（mg/L） \leq	0.02	GB/T 5750.10
四氯化碳/（mg/L） \leq	0.002	GB/T 5750.8
耗氧量（以 O ₂ 计）/（mg/L） \leq	2.0	GB/T 5750.7
溴酸盐/（mg/L） \leq	0.01	GB/T 5750.10
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/（mg/L） \leq	0.3	GB/T 5750.4
铅（以 Pb 计）/（mg/L） \leq	0.01	GB 5009.12
总砷（以 As 计）/（mg/L） \leq	0.01	GB 5009.11
镉（以 Cd 计）/（mg/L） \leq	0.005	GB 5009.15
亚硝酸盐（以 NO ₂ ⁻ 计）/（mg/L） \leq	0.005	GB 8538

总 α 放射性/ (Bq/L)	\leq	0.5	GB/T 5750.13
*总 β 放射性/ (Bq/L)	\leq	0.8	GB/T 5750.13
注： *总 β 放射性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19298 的规定。			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检 验 方 法
	n	c	m	
大肠菌群/ (CFU/mL)	5	0	0	GB 4789.3 平板计数法
铜绿假单胞菌/ (CFU/250mL)	5	0	0	GB 8538
注： 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执行。				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食品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和 GB 19304 的规定。

2.7 其它要求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pH 值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深井水为源水，经粗滤、精滤、臭氧杀菌、灌装加工而成的包装饮用水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GB 5749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、GB/T 10789《饮料通则》和 GB 1929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总β放射性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19298的规定。

鄢陵县深迪饮品有限公司

H N

Q B